2025 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单位决算公开

2026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领导基层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1.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4.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 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5.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6.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单位决算由纳入

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5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内部机构包括：办公室、干部部、综合部、教育培训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司法警察支队）、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检察技术信息部、新闻办公室、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机关党办、离退休干部工作办公室。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09.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415.5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1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3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56.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66.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24.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870.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6.15
	30			61	
总计	31	13,926.61	**总计**	62	13,926.6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5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24.75**	**13,809.05**					**11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69.87	10,354.17					115.7
20404	检察	10,469.87	10,354.17					115.7
2040401	行政运行	7,847.52	7,847.5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1.95	1,301.95					
2040410	检察监督	1,320.40	1,204.70					11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1.90	1,231.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8.69	1,078.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91	287.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3.92	653.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86	136.86					
20808	抚恤	139.53	139.53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53	139.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8	13.6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8	13.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14	1,156.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14	1,156.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39	48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5.75	67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6.84	1,066.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6.84	1,06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51	702.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05	131.05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28	23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5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70.46	11,304.2	2,566.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15.58	7,849.32	2,566.26			
20404		检察	10,415.58	7,849.32	2,566.26			
2040401		行政运行	7,849.32	7,849.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1.95		1,301.95			
2040410		检察监督	1,264.31		1,26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1.90	1,2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8.69	1,078.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91	287.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3.92	653.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86	136.86				
20808		抚恤	139.53	139.53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53	139.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8	13.6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8	13.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14	1,156.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14	1,156.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39	48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5.75	67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6.84	1,066.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6.84	1,06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51	702.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05	131.05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28	23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09.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356.03	10,356.0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1.9	1,23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56.14	1,156.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66.84	1,066.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09.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810.91	13,810.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1			63				
总计	32	13,810.91	**总计**	64	13,810.91	13,810.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810.91**	**11,304.20**	**2,506.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56.03	7,849.32	2,506.71
20404	检察	10,356.03	7,849.32	2,506.71
2040401	行政运行	7,849.32	7,849.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1.95		1,301.95
2040410	检察监督	1,204.76		1,20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1.9	1,2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8.69	1,078.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91	287.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3.92	653.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86	136.86	
20808	抚恤	139.53	139.53	
2080801	死亡抚恤	139.53	139.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8	13.6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8	13.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14	1,156.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14	1,156.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39	48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75.75	67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6.84	1,066.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6.84	1,066.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51	702.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05	131.05	
2210203	购房补贴	233.28	23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04.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2.3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08.22	30201	办公费	45.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603.11	30202	印刷费	4.6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423.97	30204	手续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8.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229.1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3.92	30207	邮电费	16.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86	30208	取暖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5.97	30211	差旅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2.51	30213	维修（护）费	1.58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51.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5.99	30215	会议费	0.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7.23	30216	培训费				
30301	离休费	8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8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4	抚恤金	139.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5	生活补助	2.17	30226	劳务费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3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7.79	30228	工会经费	73.04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267.48			
30309	奖励金	10.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4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4.8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6			
人员经费合计		10,021.85	公用经费合计					1,28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4.2		113.42	17.99	95.43	0.78	114.2		113.42	17.99	95.43	0.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3,926.6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687.52 万元，下降 10.8%，主要原因是根据检察办案需求，2024 年开展数字检察等项目，2025 年无该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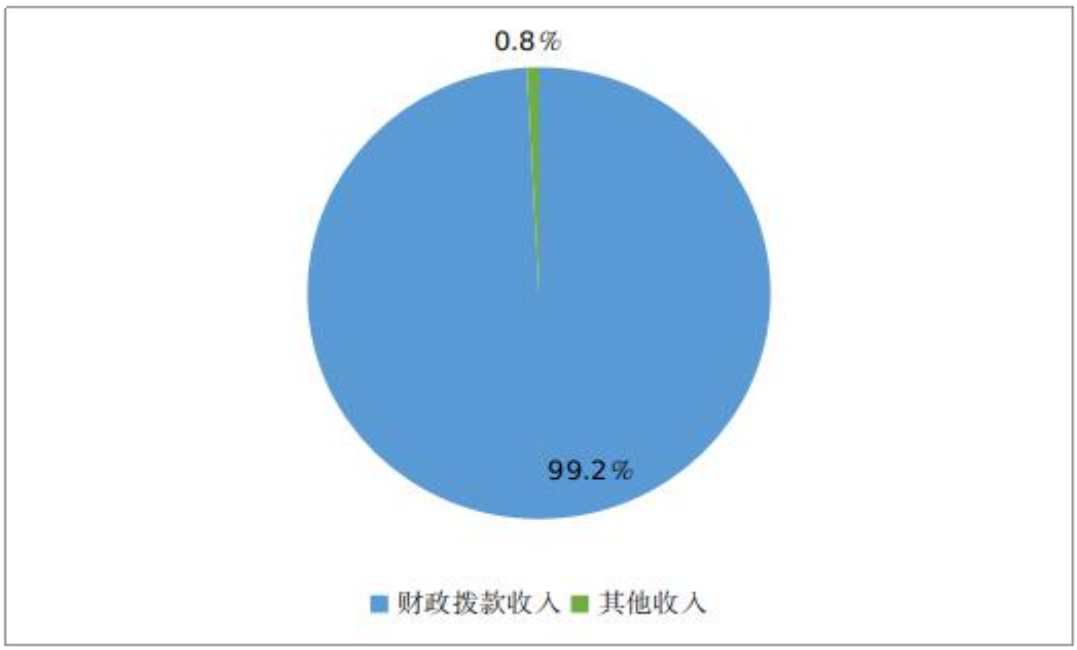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3,924.75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680.59 万元，下降 10.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809.0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2%；其他收入 115.7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8%。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3,870.4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743.67 万元，下降 11.2%。其中：基本支出 11,304.2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5%；项目支出 2,566.26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5%。

图 3：支出决算结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810.9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02.07 万元，下降 11.5%。主要原因是根据检察办案需求，2024 年开展数字检察等项目，2025 年无该项目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09.05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1,796.29 万元,下降 11.5％。减少主要原因是根据检察办案需求，2024 年开展数字检察等项目，2025 年无该项目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公共安全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0,356.0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75%，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和办公用房修缮支出等。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综合辅助经费、房屋维修专项经费、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检察业务办案费、检察业务辅助费、设备购置专项经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10.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02.08 万元，下降 11.5%。主要原因是根据检察办案需求，2024 年开展数字检察等项目，2025 年无该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810.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0,356.03 万元，占 75%。主要是用于基本支出、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支出、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31.90 万元，占 8.9%。主要是用于离退休支出、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56.14 万元，占 8.4%。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66.84 万元，占 7.7%。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52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1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其中：基本支出 11,304.20 万元，项目支出 2,506.7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综合辅助经费 925.8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后勤服务和物业服务、维修维护办公办案软硬件设备、确保大楼正常运转；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313.35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办案区及办公装备购置；房屋维修专项经费 188.72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办公用房大中修改造支出；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59.35 万元，主要成效：为办案业务系统系统提供网络通信保障、系统维护、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检察业务办案费 1,084.71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检察辅助人员到岗就位、保障法律监督职能履行；检察业务辅助费 120.05 万元，主要成效：加强检察新媒体宣传、电子卷宗归档、确保培训质量，提升检察队伍素能。

1.公共安全支出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781.43万元，支出决算为7,84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人员经费支出实际情况，追加基本工资预算及预算调整。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219.18万元，支出决算为1,30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检察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追加了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1,144.96万元，支出决算为1,20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检察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追加了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50.03万元，支出决算为28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离休干部减少等导致离退休人员经费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19.93万元，支出决算为65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社保系统实际测算导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实际支出大于年初预算，开展预算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6万元，支出决算为13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社保系统实际测算导致职业年金缴费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9.5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根据抚恤金实际支出追加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78万元，支出决算为13.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社保系统实际测算导致工伤保险缴费实际支出小于年初预算。

3.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78.55万元，支出决算为48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社保系统实际测算导致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实际支出大于年初预算，开展预算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677.41万元，支出决算为67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

4.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85.88万元，支出决算为70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社保系统实际测算导致住房公积金实际支出大于年初预算，开展预算调整。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37.02万元，支出决算为13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33.28万元，支出决算为233.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04.2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人员经费 10,021.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82.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维修（护）费、租赁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1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1.98 万元，增长 11.7%。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力行节俭，无预算不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

因：2025 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2024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13.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4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6.66 万元，增长 17.2%。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力行节俭，无预算不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5 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2024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99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5.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00%。主要用于支付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和保险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9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4.68 万元，下降 85.7%。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力行节俭，无预算不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5 年调研、学习及交流的人数减少。其中：

（1）无外宾接待支出。

（2）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8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外省市检察院交流人员、各基层院工作人员等，主要是开展调研、学习、交流等工作。2025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3 个，14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 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82.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82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14.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8.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76.7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6.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8.4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1.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4.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共有车辆 4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处置的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2,771.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单位

整体支出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预期的社会效益。需要进一步合理设定各项指标的年初目标值。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4,135.0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支出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预期的社会效益。较好的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5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6个二级项目。项目包括部门预算项目（不含不可预见经费）、市直专项、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具有特定用途和具体使用目标的共同事权类一般性转移支付项目。

1.综合辅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25.86万元，执行数为925.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未发现问题。

2.房屋维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5.28万元，执行数为188.72万元，完成预算的73.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保障办公大楼基本修缮，为检察事业发展提供保障。发现的问题：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73.9％，项目年度预算未全部执行完，未完成的原因：项目决算评

审未完成，部分款项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管理与监控，在确保工程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基础上加快项目竣工决算评审进度，从而提高项目的预算执行率。

3.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9.35万元，执行数为59.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为办公人员移动端访问业务平台提供通信服务保障。未发现问题。

4.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97.42万元，执行数为1,084.71.万元，完成预算的98.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的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偏差较大，原因：年初目标值设置过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近几年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合理设定年初目标值。

5.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05万元，执行数为120.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推进武汉“四大检察”宣传，策划《武汉检察》，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二是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三是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四是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未发现问题。

6.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13.35万元，执行数为128.01万元，完成预算的40.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基本设备供应，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度设备购置预算未全部执行完，采购计划也未按计划全部在年度内完成，原因：未完成采购的设备因招标进程延误。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年度设备采购的管理，对需要履行政府招标采购程序的设备要提前谋划，合理安排招标采购的时间，确保年度按计划全部在年度内完成，同时确保年度设备购置预算顺利执行。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4 年度自评结果建议认真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机关食堂等后勤服务，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由 2024 年度的 92.3%上升到 2025 年度的 95.8%，上年度自评结果得到了应用。

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网站上公开披露了相关信息，达到了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的目的，在使公众了解部门整体支出实际绩效水平的同时也接受了社会公众的有效监督。

第四部分　2025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一年来，市检察院在市委和省检察院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大力支持下，领导全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认真落实市委各项部署要求和市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坚持从政治上着眼、在法治上着力，持续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共办理各类案件7.37万件，30个集体、49名个人获得市级以上表彰表扬，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自觉在全面建设现代化大武汉大局中找准检察定位，聚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着力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倾力服务美丽武汉建设，合力推进反腐败斗争。

二、依法履行检察职责，促进更高水平平安武汉建设

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坚持以高质效检察履职维护高水平安全、促进高效能治理。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惩防并举增进社会和谐，依法推进矛盾风险预防化解，促进提升社会治理整体效能。

三、持续做实检察为民，在检护民生中增进民生福祉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巩固深化“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成果，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用心守护人民群众身边安全，悉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精心保障特定群体合法利益，倾心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英雄烈士合法权益。

四、强化法律监督工作，维护执法司法公正高效权威

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自我监督，在有效配合与制约监督中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做强刑事诉讼全流程监督，做精民事检察监督，做实行政检察监督，做优检察公益诉讼。

五、切实加强自身建设，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检察铁军

按照省、市委“干部素质提升年”部署安排，着力把党建引领铸魂、队伍结构优化、整体素能提升和严实作风锤炼“四大工程”融入干部素质提升“六大行动”，抬升标杆锻造过硬检察队伍。持之以恒强化政治建设，全面提升队伍专业素能。，贯通推进“三个管理”，持续推进正风肃纪反腐，久久为功夯实基层基础。

六、自觉接受人民监督，以检视改进提升检察公信力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与履职制约，确保检察权依法规范公正高效廉洁运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接受民主监督，真诚接受社会监督，依法接受履职制约。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自觉在全面建设现代化大武汉大局中找准检察定位,聚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着力服务创新驱动发展,倾力服务美丽武汉建设,合力推进反腐败斗争。	高质效办理涉企案件7962件，助力全国营商环境标杆城市建设。依法办理涉科技创新案件291件,依法办理侵犯知识产权犯罪270人。加大相关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力度，探索形成“刑事打击先导、公益诉讼跟进、民事行政检察补充”的办案模式，办理相关案件807件。
2	依法履行检察职责，促进更高水平平安武汉建设	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坚持以高质效检察履职维护高水平安全、促进高效能治理。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惩防并举增进社会和谐,依法推进矛盾风险预防化解,促进提升社会治理整体效能。	全面履行批捕、起诉基本职能，依法批捕各类犯罪9494人、起诉14448人。从严从重从快惩治严重暴力犯罪，批捕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犯罪314人、起诉350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集中攻坚行动,依法批捕涉黑涉恶犯罪132人、起诉108人。积极参与清缴毒品集中攻坚行动，批捕毒品犯罪1347人、起诉1489人，高效协同推进毒品问题整治，巩固深化禁毒成果。依法打击集资诈骗、洗钱等金融犯罪，批捕167人、起诉194人，助力维护金融安全。强化网络生态协同治理，依法批捕利用网络实施的诈骗、赌博等犯罪738人、起诉1360人。

3	持续做实检察为民，在检护民生中增进民生福祉	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巩固深化“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成果,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用心守护人民群众身边安全,悉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精心保障特定群体合法利益,倾心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英雄烈士合法权益。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监督，依法起诉相关犯罪82人，针对“九小场所”消防安全隐患，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94件。落实食药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依法起诉相关犯罪48人，深入推进“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监督，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86件，更好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对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行为保持“零容忍”，依法起诉性侵、暴力伤害等犯罪342人。健全“检察+妇联”工作机制，加强妇女权益司法保护，依法办理相关案件546件，切实以“检察蓝”守护“半边天”。完善“检察+工会”机制，积极参与治理欠薪专项行动，加强农民工、新业态就业群体等劳动者权益保障，办理欠薪类案件176件，帮助追回劳动报酬1070万元。
4	强化法律监督工作，维护执法司法公正高效权威	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自我监督,在有效配合与制约监督中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做强刑事诉讼全流程监督,做精民事检察监督,做实行政检察监督,做优检察公益诉讼。	全面加强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活动监督，依法办理监督案件11858件。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作用，对应立不立、不应立而立等问题监督立案142件、督促撤案470件。对符合逮捕、起诉条件而未提请逮捕、未移送审查起诉的，追加逮捕224人、追加起诉537人。办理当事人不服生效裁判结果或认为审判、执行活动违法申请检察监督的民事案件1834件。对裁判正确、程序合法的995件案件，加

			强释法说理，促成服判息诉。办理当事人不服生效裁判结果或认为审判、执行活动违法申请检察监督的行政案件487件。对经审查认为确有错误的行政生效裁判，依法提请抗诉、再审检察建议2件。对裁判正确、程序合法的216件案件，依法做好服判息诉工作。
5	切实加强自身建设，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检察铁军	按照省、市委“干部素质提升年”部署安排,着力把党建引领铸魂、队伍结构优化、整体素能提升和严实作风锤炼“四大工程”融入干部素质提升“六大行动”,抬升标杆锻造过硬检察队伍。持之以恒强化政治建设，全面提升队伍专业素能。，贯通推进“三个管理”,持续推进正风肃纪反腐,久久为功夯实基层基础。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始终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积极落实省、市委部署要求，向市委、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工作51次。以智能化手段检查评查案件5.4万余件，推进“每案必检”，对6144件各类案件组织评查员进行专门评查，促进提升整体办案质效。
6	自觉接受人民监督，以检	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主动接受各	邀请各级人大代表视察检察工作、参与检察活动493人次，走访各级人大代表842人次。认真

	视改进提升检察公信力	方面监督与履职制约,确保检察权依法规范公正高效廉洁运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主动接受民主监督,真诚接受社会监督,依法接受履职制约。	办理人大代表审议报告、视察调研时提出的88条意见建议,抓好采纳吸收、工作改进、机制完善和结果回复工作。落实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机制,推动相互转化32件次,2件代表建议获评推动湖北省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事例。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察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以及烈士褒扬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注，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二、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综合辅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三、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房屋维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四、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五、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六、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七、2025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2025年度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名称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11,304.2		项目支出总额	2,566.25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4,135.06	13,870.45	98.13%	19.6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年度目标1（48分）：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产出指标（24分）	数量指标（8分）	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4分）	≥25件	6件	0.96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4分）	≥30次	36次	4
	质量指标（8分）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4分）	≥97%	100%	4
		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4分）	≥78%	100%	4
	时效指标（8分）	案件办理时限（4分）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4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4分）	100%	100%	4
效益指标（16分）	社会效益指标（16分）	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次数（8分）	2次	2次	8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8分)	12次	32次	8
满意度指标（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8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占比（8分）	≥95%	100%	8
年度目标2（32分）：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产出指标（16分）	数量指标（12分）	预算执行率(4分)	90%＜X≤100%	98.13%	4
		三公经费控制率（4分）	＜100%	90.54%	4
		援疆援藏工作完成率（4分）	100%	100%	4
	质量指标（4分）	设备验收合格率（4分）	≥95%	100%	4

效益指标（8分）	社会效益指标（8分）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8分）	保障	保障	8
满意度指标（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8分）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8分）	≥95%	95.83%	8
总分	96.5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年度预算未全部执行完，未执行完的原因一是房屋维修专项经费项目决算评审未完成，部分款项未支付；二是未完成采购的设备因招标进程延误，推迟到2026年上半年完成招标采购；三是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存在少量结转资金，有少量服装采购款和差旅费结转到2026年使用。 2.年度目标1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本级年度办理的行政审判监督案件一般较少，年初指标值设置过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的管理与监控，特别是要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管理与监控，在确保工程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基础上加快项目竣工决算评审进度，从而提高项目的预算执行率。 2.根据本级年度办理行政审判监督案件一般较少的实际情况，合理设定年度目标1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中“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的年初指标值设置，将其调整为“≥5件”。				

2025年度综合辅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综合辅助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925.86</td><td>925.86</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5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5分）</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5分）</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35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15分）</td><td colspan="2">物业管护面积（5分）</td><td>41356.82 ㎡</td><td>414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机关保洁覆盖率（5分）</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对口援疆、援藏开展活动次数（5分）</td><td>2次</td><td>2次</td><td>5</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10分）</td><td colspan="2">物业服务达标率（5分）</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5分）</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10分）</td><td colspan="2">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5分）</td><td>95%</td><td>1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5分）</td><td>95%</td><td>100%</td><td>5</td></tr>
<tr><td>效益指标（2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20分）</td><td colspan="2">保障机关正常运转（20分）</td><td>保障</td><td>保障</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td><td colspan="2">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20分）</td><td>≥95%</td><td>95.83%</td><td>2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1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2025年度房屋维修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房屋维修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55.28</td><td>188.72</td><td>73.93%</td><td colspan="2">14.79</td></tr>
<tr><td rowspan="7">年度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26分）</td><td colspan="2">年度修缮项目完成率（13分）</td><td>≥95%</td><td>100%</td><td>13</td></tr>
<tr><td colspan="2">年度修缮项目面积完成率（13分）</td><td>≥95%</td><td>100%</td><td>13</td></tr>
<tr><td>质量指标（14分）</td><td colspan="2">办案场所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14分）</td><td>≥95%</td><td>100%</td><td>14</td></tr>
<tr><td>效益指标（2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20分）</td><td colspan="2">办案场所大型修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20分）</td><td>合规</td><td>合规</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td><td colspan="2">办公用房使用人员满意度（20分）</td><td>≥95%</td><td>95.83%</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94.79</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项目年度预算未全部执行完，未执行完的原因是项目决算评审未完成，部分款项未支付。</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进一步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管理与监控，在确保工程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基础上加快项目竣工决算评审进度，从而提高项目的预算执行率。</td></tr>
</table>

2025年度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7">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7">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7">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td><td></td><td colspan="2">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59.35</td><td>59.35</td><td>100%</td><td>20</td></tr>
<tr><td rowspan="5">年度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14分）</td><td colspan="3">检察专用线路租赁（14分）</td><td>≥1条</td><td>5条</td><td>14</td></tr>
<tr><td>质量指标（13分）</td><td colspan="3">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13分）</td><td>≥95%</td><td>99%</td><td>13</td></tr>
<tr><td>时效指标（13分）</td><td colspan="3">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13）</td><td>≤60分钟</td><td>20分钟</td><td>13</td></tr>
<tr><td>满意度指标（4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40分）</td><td colspan="3">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40分）</td><td>≥95%</td><td>98%</td><td>4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8">1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7">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7">无</td></tr>
</table>

2025年度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检察业务办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td><td></td><td colspan="2">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1097.42</td><td>1084.71</td><td>98.84%</td><td>19.77</td></tr>
<tr><td rowspan="15">年度目标（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4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4分）</td><td colspan="2">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4分）</td><td>≤100%</td><td>98.84%</td><td>4</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36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8分）</td><td colspan="2">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4分）</td><td>≥25</td><td>6</td><td>0.96</td></tr>
<tr><td colspan="2">司法救助帮扶次数(4分)</td><td>≥5次</td><td>18次</td><td>4</td></tr>
<tr><td rowspan="4">质量指标（20分）</td><td colspan="2">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5分）</td><td>≥97%</td><td>1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提起公益诉讼后法院支持率（5分）</td><td>≥90%</td><td>1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5分）</td><td>≥78%</td><td>100%</td><td>5</td></tr>
<tr><td colspan="2">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5分）</td><td>≥95%</td><td>100%</td><td>5</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8分）</td><td colspan="2">案件办理时限（4分）</td><td>不超期限</td><td>不超期限</td><td>4</td></tr>
<tr><td colspan="2">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4分）</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26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13分）</td><td colspan="2">雇员制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13分）</td><td>≤20%</td><td>11.58%</td><td>13</td></tr>
<tr><td>可持续发展指标(13分)</td><td colspan="2">检察人员素质（13分）</td><td>提升</td><td>提升</td><td>13</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4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4分）</td><td colspan="2">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14分）</td><td>≥95%</td><td>100%</td><td>14</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96.73</td></tr>
</table>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项目年度预算未全部执行完，未执行完的原因是项目存在少量结转资金，有少量服装采购款和差旅费结转到2026年使用。 2.数量指标中“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本级年度办理的行政审判监督案件一般较少，年初指标值设置过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的管理与监控，不断提高项目的预算执行率。 2.根据本级年度办理行政审判监督案件一般较少的实际情况，合理设定数量指标中“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的年初指标值设置，将其调整为“≥5件”。

2025年度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检察业务辅助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20.05</td><td>120.05</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6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6分）</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6分）</td><td>≤100%</td><td>100%</td><td>6</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34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21分）</td><td colspan="2">公共开放日活动次数（7分）</td><td>不低于2次/每年</td><td>2次/每年</td><td>7</td></tr>
<tr><td colspan="2">《武汉检察》编辑期数（7分）</td><td>4期</td><td>4期</td><td>7</td></tr>
<tr><td colspan="2">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7分）</td><td>≥30次</td><td>36次</td><td>7</td></tr>
<tr><td>质量指标（7分）</td><td colspan="2">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7分）</td><td>≥90%</td><td>100%</td><td>7</td></tr>
<tr><td>时效指标（6分）</td><td colspan="2">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按期完成（6分）</td><td>按时完成</td><td>按时完成</td><td>6</td></tr>
<tr><td>效益指标（2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20分）</td><td colspan="2">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20分）</td><td>提升</td><td>提升</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td><td colspan="2">使用人员满意度(20分)</td><td>≥95%</td><td>100%</td><td>2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10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无</td></tr>
</table>

2025年度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设备购置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313.35</td><td>128.01</td><td>40.85%</td><td colspan="2">8.17</td></tr>
<tr><td rowspan="7">年度目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10分）</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10分）</td><td>≤100%</td><td>40.85%</td><td>10</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30分）</td><td>质量指标（15分）</td><td colspan="2">设备验收合格率（15分）</td><td>≥95%</td><td>100%</td><td>15</td></tr>
<tr><td>时效指标（15分）</td><td colspan="2">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15分）</td><td>100%</td><td>40.85%</td><td>6.13</td></tr>
<tr><td>效益指标（20分）</td><td>可持续发展指标（20分）</td><td colspan="2">公车使用年限（20分）</td><td>≥10年</td><td>20年</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2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td><td colspan="2">干警满意度（20分）</td><td>≥95%</td><td>100%</td><td>20</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79.30</td></tr>
<tr><td colspan="2">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td><td colspan="6">年度设备购置预算未全部执行完，采购计划也未按计划全部在年度内完成，主要原因是因为未完成采购的设备因招标进程延误，推迟到2026年上半年完成招标采购。</td></tr>
<tr><td colspan="2">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td><td colspan="6">进一步加强年度设备采购的管理，对需要履行政府招标采购程序的设备要提前谋划，合理安排招标采购的时间，确保年度按计划全部在年度内完成，同时确保年度设备购置预算顺利执行。</td></tr>
</table>